

证券代码：603031

股票简称：安孚科技

编号：2022-088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
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1017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上交所主板和深交所主板、B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将与中介机构按照上述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逐项落实相关问题，在规定期限内及时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将书面回复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3日